



纠正四风 不能止步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

中央纪委有关负责同志答新华社记者问

□新华社记者 吴 晶 朱基钗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就查摆和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作出重要指示,强调纠正四风、不能止步,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再次向全党释放强烈信号。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驰而不息改进作风。近日,新华社记者就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推进作风建设,采访了中央纪委有关负责同志。

问:请简要介绍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党上下推进作风建设、大力纠正四风的做法与成效,以及仍待解决的突出问题?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从中央政治局立规矩开始,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破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上率下、以身作则、身体力行,全党各级领导干部自觉向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看齐、对标,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坚持从具体问题抓起,聚焦舌尖上的浪费、会所中的歪风、车轮上的铺张、节日中的腐败,深入治理隐形变异新表现,坚持强化监督检查,抓日常、经常抓,紧盯关键节点,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坚持严格执纪问责,对不收敛不收手的一律从严查处,且越往后执纪越严,并把问责作为利器,推动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落实,坚持标本兼治,不断完善制度,扎紧扎牢防范不正之风的制度笼子。经过五年的不懈努力,面上奢靡享乐之风基本刹住,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不正之风惯性地得以扭转。我们用实际行动兑现了庄严承诺,赢得了党心民心,刹住了一些过去被认为不可能刹住的歪风邪气,攻克了一些过去司空见惯的顽瘴痼疾,使作风建设成为党的建设一张亮丽名片,并带动了社会风气整体好转。可以说,八项规定改变了中国,在全面从严治党历史进程中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党内存在的作风不纯问题还未得到根本解决,不想要的思想基础仍不够牢固,压力传导存在逐级递减,上热中温下冷,水流不到头的现象仍然存在;不收敛不收手情况仍然存在,四风问题呈现隐形变异,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问题仍然突出,需要着力破题整治,有的制度修订完善不及时,缺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执行不到位。这些都说明党的作风建设依然任重道远。

问: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闭幕后不久,专门对纠正四风问题作出重要指示,有何深意?对于在新起点上推进作风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有什么意义?

答:党的十九大对作风建设作出了新部署,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首次会议就审议了《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的实施细则》,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专门对纠正四风问题作出重要指示,这些都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党的十九大后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的坚强决心,要求全党继续保持强大政治定力和战略定力,纠正四风、改进作风没有间歇期、没有休止符!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是在新起点上的再部署、再出发,是深化作风建设的动员令,是我们今后一段时期驰而不息纠正四风的重要遵循。要深刻理解和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坚决捍卫来之不易的作风建设成果,一刻不能松、半步不能退,绝不让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卷土重来,绝不让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盛行,要发扬钉钉子精神,一锤接着一锤敲,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不松劲、不停步、再出发,一刻不停歇地推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将这张亮丽名片越擦越亮。

问:经过五年整治,四风问题中,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基本刹住,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目前四风问题还有哪些新表现新动向?

答:奢靡享乐歪风在高压之下出现一些新动向新表现,其中比较突出的就是改头换面、潜入地下的隐形变异。比如,违规公款吃喝转入内部食堂,培训中心、农家乐等隐蔽场所,或接受私营企业在高档小区内安排的一桌餐,有的在费用报销上做手脚,将大额消费拆分成多个小额发票报销,或长期在饭店挂账,待风头过后一并结账;公款旅游打着单位集体活动、职工疗养休养等幌子,公务出国扎堆热点国家,借公务之机游山玩水,变更行程绕道绕远,或由下属单位、相关利益单位、管理服务对象支付旅游费用。收送礼品、礼金避开敏感时间节点搞错峰送礼,还通过电子礼品卡、电子红包、快递等隐蔽方式进行。通过违规借用下属单位或企业车辆等方式使用公务用车,甚至变公车私用为私车公养。婚丧喜庆事宜化整为零分批操办、异地操办、变换身份操办,或只收礼金不办酒席。

同时,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在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在一些地方和单位问题还比较突出,主要有10种表现:一是在贯彻落实方面,有的领导干部对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表态多调门高,但行动少落实差,虚多实少,仅仅满足于轮流圈阅,层层转发,安排部署,个别领导干部说一套做一套,我行我素。二是在调查研究方面,有的单位领导走过场,像打造旅游线路一样打造经典调研线路,无论什么调研主题,去的是同一条路线,访的是同一批对象、听的是同一套说辞,搞大汇演、领导看、的走秀式调研。三是在服务

群众方面,有的单位表面上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门好进、脸好看,但还是事难办,将过去的管卡压变成了现在的推绕拖,有的政务服务热线电话长期无人接听,有的政府网站更新的内容主要是领导活动,政务公开、便民服务等栏目几乎成为僵尸栏目。四是在项目建设方面,一些地方热衷于打造领导可视范围内的项目工程,而不考虑客观实际,不怕群众不满意,就怕领导不注意,奖状一屋子,工作还是老样子。五是在召开会议方面,一些地方无论什么会议都要层层重复开,一个接一个,检查评比走马灯,导致干部疲于应付,没有时间抓落实。六是在改进文风方面,有的地方写文件、制文件机械照搬照抄,出台制度规定,依葫芦画瓢,内容不是来自调查研究,而是源自抄袭拼凑。七是在责任担当方面,有的领导干部只求不出事,宁愿不做事,凡事都要上级拍板,避免自己担责,甚至层层往上报、层层不表态。八是在工作实效方面,有的地方对工作不重实效重包装,把精力都放在材料美化上,一项工作刚开始就急于总结成绩、宣传典型,搞材料出政绩。九是在履行职责方面,有的部门热衷于与下属单位签订责任状,将责任下移,试图让下级的责任状成为自己的免责单。十是在对待问题方面,有的党员干部对自身不良风气和违规问题态度漠然,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知情不报、听之任之,甚至在组织向其了解情况时仍不说真话。这些问题,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指出的,看似新表现,实则老问题,必须要下大力气加以整治。

问: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中深刻指出,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应该如何理解?

答:2014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作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和反复性,形成优良作风不可能一劳永逸,克服不良作风也不可能一蹴而就。习近平总书记这一重要论断,促进全党形成了驰而不息正风肃纪,对四风问题紧咬不放、紧盯不松的政治品格。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为全党再次敲响警钟。

四风问题由来已久、成因复杂,而且受到历史文化、传统观念、社会习俗等因素影响,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彻底解决,也不可能一劳永逸,必须警钟长鸣,久久为功。从纪检监察机关今年查处四风问题情况看,2017年1月至10月全国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3.78万起,其中,违纪行为发生在2017年的仍有9600多起,占当年查处总量的25.5%,这说明不收敛不收手的现象仍然存在,顶风违纪行为还有增量,印证了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和反复性的判断,说明整治四

风问题必须持续加大力度,以永远在路上恒心 and 韧劲,不断把螺丝拧得更紧,工作做得更实,才能打赢作风建设的攻坚战、持久战。

问: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抓住主要矛盾,特别要针对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突出问题,应怎样加强整改,要向哪些方面、哪些领域聚焦发力?

答: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涉及面广,在很多领域存在,也有很多表现形式。当前全党全国正在掀起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热潮,在这个关键时期,必须抓住主要矛盾,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突出问题作为治理重点,综合施策,以重点问题的突破带动整体工作推进。

一是强化理想信念教育。作风问题本质上是党性问题。要采取多种方式,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加强党性修养,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中央八项规定和新修订的实施细则精神作为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的重要内容,引导党员干部通过进一步树立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筑牢抵制歪风邪气的思想根基。

二是强化主体责任落实。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主体责任在各级党组织及其主要负责人。各级主要负责同志要身先士卒,以身作则,发挥党组织牵头抓总作用,通过层层压实主体责任,认真查摆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主要表现,突出问题和成因,拿出见人见事的过硬措施,一步一步地扎实整改。要充分发挥职能部门作用,督促其强化监管、健全制度,及时发现和纠正突出问题,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

三是从具体问题抓起。要聚焦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中指出的10个方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具体表现,特别是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突出问题,以此为突破口和切入点,紧抓不放、一抓到底,以点带面,用小切口推动大变局。当前重点是要聚焦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扶贫、污染防治的攻坚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等方面工作中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着力整治、抓出成效。

四是严格监督执纪问责。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要充分用好用足第一种形态,对热衷于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党员干部及时红脸出汗、咬耳扯袖,该提醒的提醒,该批评的批评,该诫勉的诫勉,防止小问题造成大影响。对确实构成违纪、需要追究党纪责任的党员干部,运用第二种形态或第三种形态,该调整岗位的调整岗位,该免职的免职,该处分的处分,既追究直接责任人的

责任,又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并点名道姓通报曝光,以严肃问责倒逼党员干部转作风改作风。

问:如何通过抓关键少数,让各级领导干部进一步带头转变作风,身体力行,以上率下,形成头雁效应?

答:风成于上,俗化于下。抓作风建设,关键在党员领导干部。一方面,从中央和国家机关的党员干部抓起。中央和国家机关是国家治理体系的中枢,地位重要,影响面广,中央和国家机关领导干部的头雁效应更加明显。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第一刀,先从中央和国家机关切起,从中央和国家机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文件印发、会议召开、政务公开、审批监管、调查研究等工作的实效入手,扎扎实实地抓、认认真真的改,以优良作风层层带动各级党政机关和党员干部转作风改作风。

另一方面,从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抓起。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是头雁,是关键少数中的关键少数,其作风是一个地方或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乃至全体党员干部作风的风向标。必须紧紧盯住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督促其树立优良作风,以上率下,以关键少数的自我革命带动大多数党员干部的作风转变。

问:中央纪委机关自身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纠正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方面,准备采取哪些举措?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纪委机关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正四风,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明显减少,但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仍然不同程度存在。比如,有的基层党组织理论学习和工作实践存在脱节,向下级单位要材料过多过急,调研中走基层蹲下去摸实情况等问题仍然存在;还有一些同志对联系地区和部门同志口大气粗甚至居高临下。对这些问题,必须以认真解决。

中央纪委委作为党内监督最高专责机关,打铁必须自身硬,在整治四风问题上应站位更高、标准更严、行动更自觉,确保以扎实的作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贯彻落实,做好正风反腐工作。要首先联系职责把自己摆进去,率先垂范,带头查找自身存在的短板与不足,带头整改落实。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从学风、文风等细节抓起,以好的作风确保好的效果。要结合工作实际,聚焦突出问题,带动机关作风整体转变。通过提醒警示、批评教育、诫勉谈话等手段传导压力,使机关干部受到严格的日常监督。对热衷于搞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造成严重后果和不良影响的机关干部,严肃处理,绝不姑息。

新华社北京12月11日电

□新华社记者 林晖 崔静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和修订后的《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有关负责人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表示,两个办法的出台将进一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剑指 办公用房管理六大突出问题

问:《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重在解决哪些突出问题?

答:作为我国首部全国层面统一规范各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的党内法规,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坚持问题导向,着重解决6个方面突出问题。

一是针对职责不清、边界不明问题,具体明确机关事务管理部门职责分工,按职履责、分工协作,主管本级、指导下级。

二是针对苦乐不均、调剂困难问题,提出权属统一登记至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推动所有权与使用权相分离,党政机关作为使用单

位,按标准使用办公用房。

三是针对分散办公、配套设施重复建设问题,提出加强规划引领,优化布局,倡导逐步推进集中或相对集中办公,促进可持续发展。

四是针对超标准建设问题,提出从严控制配置入口,明确配置方式优先级顺序,统一配置标准,严格审核程序,首先调剂,其次置换或租用,最后才能采取建设方式。

五是针对超标配备、使用办公用房问题,严格使用管理,明确保障范围,对于使用单位办公用房调整安排、占用腾退以及领导干部多处办公、调离、退休等,提出具体管理要求。

六是针对资源闲置、资产使用效益低问题,多渠道创新办公用房闲置资产出口,提出6种处置利用方式,包括打通不同层级、不同系统间调剂渠道,转为便民服务、社区活动等公益场所,置换为其他符合政策和需要的资产,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统一出租,公开拍卖等。

着力构建公务用车管理新制度

问:修订后的《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与此前的办法相比有何变化和特点?

答:修订后的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以全面实行公务用车编制和标准管理为核心,强化配备、使用、处置等全流程管理,着力构建公

务用车管理新制度,确保管用、实用。主要有如下特点:

一是明确集中统一。着眼于提升公务用车管理效能,明确了集中统一方向,要求公务用车主管部门对本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实行四统一管理,即统一编制、统一标准、统一购置经费、统一采购配备管理,规定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列入公务用车主管部门预算。

二是坚持厉行节约。坚持保障公务和厉行节约相结合,在公务用车编制和标准两个核心问题上作出了相应安排。一方面,进一步强化编制刚性约束,将各类公务用车全部纳入编制管理,分类明确编制核定责任主体,并对公务用车产权注册登记提出统一要求,

固改造价值的;

(五)其他原因导致办公用房闲置的。处置利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涉及权属、用途等变更的,应当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第二十九条 同一区域内闲置办公用房具备条件的,应当加强跨系统、跨层级调剂使用。

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垂直管理机构、派出机构之间调剂使用的,由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提出意见,经归口的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批准后实施,调剂使用情况报财政部备案。

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垂直管理机构、派出机构与地方各级党政机关之间调剂使用的,由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审核提出意见,经归口的机关事务管理部门会同财政部批准后实施。

地方同级或者上下级党政机关之间,以及地方各级党政机关所属垂直管理机构、派出机构之间调剂使用的,参照前两款规定办理。

第三十条 具备条件的,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可以商有关部门将闲置办公用房转为便民服务、社区活动等公益场所,或者按照有关规定置换为其他符合国家政策和需要的资产。

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可以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统一一招租,租金收益按照非税收入有关规定管理。党政机关如有需要,应当及时收回出租的办公用房,统筹调剂使用。使用单位不得擅自出租办公用房。

第三十一条 闲置办公用房无法通过调剂使用、转换用途、置换、出租等方式处置利用的,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报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依法公开拍卖,

拍卖收益按照非税收入有关规定管理。

第七章 监督问责

第三十二条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使用单位应当建立本单位内部使用管理制度,加强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及时发现和纠正违规问题。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有关管理部门应当根据职责分工,加强办公用房监管,严格履行相关管理程序,对使用单位的办公用房违规管理使用问题及时按照规定移交有关部门和单位查处。

纪检监察机关应当及时受理群众举报和有关部门移送的办公用房管理案件线索,严肃查处违规违纪问题。

第三十三条 建立健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巡控考核制度。

县级以上机关事务管理、发展改革、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定期对本级党政机关(含所属垂直管理机构、派出机构)办公用房使用情况以及下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情况进行专项联合巡控,及时发现和纠正违规问题。

办公用房专项巡控应当与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政府绩效考核以及党政领导干部统一一招租、租金收益按照非税收入有关规定管理。党政机关如有需要,应当及时收回出租的办公用房,统筹调剂使用。

第三十四条 建立健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信息公开制度。除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要求需要保密的内容和事项外,办公用房建设、使用、维修、处置利用、运行费用支出等情况,应当在政府门户网站等公共平台定期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第三十五条 建立健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责任追究制度,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依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管理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一)违规审批项目或者安排投资计划、预算的;

(二)不按照规定履行调剂、置换、租用、建设等审批程序的;

(三)为使用单位超标配置办公用房的;

(四)不按照规定处置办公用房的;

(五)办公用房管理信息统计报送中瞒报、漏报的;

(六)对发现的违规问题不及时处理的;

(七)有其他违反办公用房管理规定情形的。

使用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一)擅自将办公用房权属登记至本单位或者所属单位名下,或者不配合办理权属登记的;

(二)未经批准建设或者大中修办公用房的;

(三)不按规定腾退移交办公用房的;

(四)未经批准租用、借用办公用房的;

(五)擅自改变办公用房使用功能或者处置办公用房的;

(六)擅自安排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使用机关办公用房的;

(七)为工作人员超标配备办公用房,或者未经批准配备两处以上办公用房的;

(八)有其他违反办公用房管理规定情形的。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六条 党政机关本级的技术业务用房以及机关办公区内的技术业务用房,权属统一登记至本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名下,从严控制使用范围和用途,原则上不得调整用作办公用房。

党政机关本级的技术业务用房建设项目以及机关办公区内的技术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应当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审批程序,项目申报前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出具土地、人防等审查意见。

住房城乡建设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制定和完善各类技术业务用房建设标准,合理区分办公用房和技术业务用房。

第三十七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应当根据本办法,结合实际制定具体管理办法。

第三十八条 各民主党派机关办公用房管理适用本办法。

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另行制定。

第三十九条 本办法由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条 本办法自2017年12月5日起施行。其他有关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的规定,凡与本办法不一致的,按照本办法执行。